

新北市110年度寒假學生育樂營活動-新店國小「FUN Coding」營隊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依據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假期育樂營實施計畫、「新北市國民中小學資訊科技教學綱要」及本市「新北程式校園3+1」政策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透過創意思考科技工具之使用，培養多元智能、邏輯思考、想像力與創造力及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能力。
- 二、推廣資訊科技教學活動，結合程式教育及遊戲式學習，以培養學生主動學習的興趣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新店區新店國民小學。

肆、參加對象：

對於「程式設計」有興趣之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110年度3至9年級學生。

伍、經費來源：

每位學員免費參加，教育局補助半天5,000元，全天1萬元(女同學專班或女生優先報名營隊教育局補助半天6,000元，全天1萬2,000元)。

陸、活動資訊：

- 一、時間：110年1月25日(星期一)至1月29日(星期五)，共4場次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109年12月21日(星期一)上午12時至110年1月3日(星期日)下午24時止，至新北市中小學寒暑期育樂營網頁(<http://camp.ntpc.edu.tw>)報名，報名截止後，於110年1月7日(星期四)前公告抽籤錄取結果。

三、場次：(上課時間:08:30~16:20)

| 項次 | 課程名稱 | 活動日期 | 活動地點 | 費用 | 參加年級 | 人數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|----|----|
| 1 | Fun Coding RPG 線上遊戲創作 | 1/25-1/26 | 新店國小 | 免費 | 4~9年級 | 20 | |
| 2 | FUN CODING (小彼特+Scratch) | 1/27 | 新店國小 | 免費 | 3-6年級 | 20 | |

| | | | |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---|----|-------|
| 3 | FUN CODING (機器人程式設計+ AI 體驗) | 1/28 | 新店 國小 | 免費 | 4-6年級 | 15 | |
| 4 | FUN CODING (機器人程式設計+ AI 體驗) | 1/29 | 新店 國小 | 免費 | 4-6年級 | 15 | 女同學優先 |

四、課程內容：

| 項次 | 課程名稱 | 課程內容 |
|--------|---|---|
| 1 | Fun Coding RPG 線上遊戲創作 講師：陳榮正、廖于權 | 線上遊戲腳本創作 地圖製作 主角訊息 流程控制(開關、計時器、自動運行、速度、文字對話) 條件分支 變數、迴圈 遊戲分享 |
| 2 | FUN CODING (小彼特+Scratch) 講師：陳榮正、廖于權 | 利用 Let's code 網站提供的積木程式語言，學習編寫程式，透過 micro:bit 來控制 LED，加速度，Pin 腳傳輸，無線廣播傳輸，溫度感測或是光感測，進而創造出各種與 micro:bit 有關的應用。 認識 micro:bit 控制燈光(動畫、迴圈)抽籤(亂數) 環境監控(溫度、光線) 多人廣播 變數遊戲 加入蜂鳴器(玩音樂) 控制 LED |
| 3 4 | (機器人程式設計+AI 體驗) 講師：陳榮正、廖于權 | 機器人程式設計(唱跳、溫度、計算、猜拳、擲骰子) 相撲車大賽、寶特瓶穿越賽 循跡車競賽 用機器人學 AI(人工智慧) |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新店國小學務處訓育組高菁玉教師，
(02)29103483分機728。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建議有呼吸道感染症狀之參與者請假在家。
- 二、防疫期間，請學生務必落實早上、中午落實量體溫、手部衛生清潔。
- 三、師生務必全程配戴口罩(依教育部當時規定辦理)。
- 四、活動期間參與者如出現1名隔離個案，該班即刻暫停活動。若同一學校參與者出現1名確診個案或出現2名隔離個案，該校即刻暫停所有活動。
- 五、視疫情及配合政府政策，必要時，亦會取消育樂營活動，屆時請家長留意將本校網站公告，亦會以電話聯繫錄取的學生家長。

捌、獎勵：

- 一、學校工作人員(限教育人員)辦理本案認真負責者，得依「公立高級中

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4項第2款，開班數9班(含)以下者，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，餘有功人員以3人為限(不含校長)，嘉獎1次；開班數10班至19班者，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，餘有功人員以5人為限，嘉獎1次；開班數20班(含)以上者，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，餘有功人員以6人為限，嘉獎1次。

二、開課班級滿12名學生參加者，任課教師得予敘獎，每寒(暑)假嘉獎1次為限(開課班級學生未滿12名者，一律不敘獎)。

玖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